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NTONE HOLDINGS LIMITED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sup>#</s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9)

### 內幕消息 採納股息政策

本公佈乃看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

董事會當釐訂股息分派時，採納的政策是在保留足夠資金發展本集團業務與回報本公司股東之間達致平衡。

董事會在宣佈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前，須考慮下列因素：

- 本集團的實際和預期財務業績；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和可分派儲備；
- 本集團現金流量、營運資本要求、資本開支要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發展前景，以及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業績和狀況可能有影響的其他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sup>#</sup> 僅供識別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的法例及規例，包括開曼群島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股息政策，並不保證會在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女士及廖嘉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杜妍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輝先生、鍾秀維女士及葉丞峰先生。